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申请人：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代建项目管理局

项目位置：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南园路

申请内容：

东海岛南园路（安康路-福海路）道路及排水工程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

公示期限：

2025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24日

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权利：

依法享有陈述权、申辩权和听证权。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。

反馈方式：

1、信函反馈，请至件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人民大道42号泰华大厦14楼B09室。

2、网络反馈，请将意见反馈至邮箱：ghk2928281@163.com。

有效反馈期限：

2025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24日。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时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反馈须知：

必须注明项目名称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

项目基本情况说明

南园路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，西起于安康路（原繁荣路），终点至福海路（原机井路），全长约413米，道路红线宽度32米。